



海灣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第3次董事會議事錄



壹、時間：民國103年1月22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貳、地點：台中市西區大和路22號3樓

參、出席人員：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至誠、
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金靜董事委託劉至誠董事出席、
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明志、
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梓原、
獨立董事 章志福、獨立董事李正新，
共計六位。

缺席人員：董事 王冠霖。

主 席：劉至誠董事長



紀 錄：黃志鴻



列席人員：監察人林邦蒼、監察人魏耀文、監察人劉靜宜、
財務會計主管黃志鴻、稽核主管白雅琪，共五位。

本次會議董事出席率：85.71% (百分之八十五點七一)

各董事、監察人累積出席率：詳附表。

肆、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本公司103年1月10日董事會中決議事項業已執行完成，前次會議記錄詳如附件一。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已取得中科大飯店(股)公司及新中科事業(股)公司32.5%股權，兩者分別各持有新幹線花園酒店(股)公司約27.4%和8.3%股權及后豐商務會館約72%股權和14%股權，經換算持股比例計算，本公司間接持有新幹線花園酒店(股)公司約11.6%股權及后豐商務會館約28%股權。。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102年稽核人員受訓時數業已依規定於時限內完成申報，102年度稽核報告業已執行完畢共計48項，針對主要項目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及異常事項，每月稽核報告均於次月底交付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查閱，謹報請 備查。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伍、承認及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取得中科大飯店(股)公司、新中科事業(股)公司股權案，提請 追認。

說明：

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已取得中科大飯店(股)公司 7,800 股及新中科事業(股)公司 39,000 股，各佔該公司 32.5%股權，兩者合計交易金額為貳仟陸佰萬元整，該交易對象皆非本公司關係人，檢具上開二家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表，及經泛亞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評定之股權現值鑑價報告詳如附件二，敬請 追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派任中科大飯店及新中科事業(股)公司二席法人董事代表案，提請 討論。

說明：

本公司已於 103 年 1 月 9 日取得中科大飯店(股)公司 32.5%股權和新中科事業(股)公司 32.5%股權，中科大飯店及新中科事業(股)公司預計於 103 年 1 月 26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本公司預計取得 2 席董事席次，擬派任魏耀文先生、洪梓原先生等二人擔任董事代表選任，敬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擬取得中科大飯店(股)公司及新中科事業(股)公司股權案，提請 討論。

說明：本公司為業務需要，擬再取得中科大飯店(股)公司 5,400 股約佔該公司 22.5%股權及新中科大飯店(股)公司 27,000 股約佔 22.5%股權，兩者合計交易金額約為壹仟捌佰萬元整，該交易對象皆非本公司關係人，檢具上開二家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表、會計師意見書及經泛亞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評定之股權現值鑑價報告詳如附件三，本案相關事宜擬依相關規定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敬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二時三十分。